

大洋百貨集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2020 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2020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二段 231 號（文化大學推廣建國本部國際會議廳）

出席：親自出席股數共計 144,454,891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總股數 16,358,891 股），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95,531,000 股之 73.87%。

出席董事：郭人豪、黃清海、江淑惠

主席：郭人豪



紀錄：洪偉凱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201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 201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2019 年度員工與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四案：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五案：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六案：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七案：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201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提案

說明：

- 一、本公司 201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賴麗真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請參閱附件三。
-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41,282,64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7.80%（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607,649 權）；反對權數 17,13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7,13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55,109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734,109 權），本案照案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 2019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03,941,271 元，擬依公司章程發放股利。

二、本公司 2019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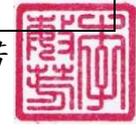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2018 年期末未分配盈餘	2,054,483,747
減：首次採用新公報調整淨額	(981,993,449)
加：2019 年度稅後淨利	603,941,27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
減：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371,861,857)
2019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304,569,712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2 元）	430,168,2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874,401,512

註一：2019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相關發放事宜，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配發至元為止，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註二：本次現金股利依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流通在外股數 195,531,000 股計算，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增資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董事長：郭人豪 經理人：黃清海 會計主管：李敏芳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41,392,64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7.88%（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717,649 權）；反對權數 17,13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7,13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045,109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24,109 權），本案照案承認。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提案

說明：

- 一、配合近期法令修訂及因應公司實務運作，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41,394,64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7.88%（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719,649 權）；反對權數 13,13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13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047,109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26,109 權），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提案

說明：

- 一、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41,389,64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7.87%（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714,649 權）；反對權數 17,13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7,13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048,109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27,109 權），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提案

說 明：

- 一、配合近期法令修訂與公司實務運作，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 三、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41,354,64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7.85%（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679,649 權）；反對權數 53,13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3,13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047,109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26,109 權），本案照案通過。

五、選舉事項

案由：董事全面改選案。

董事會提案

說明：

- 一、本公司本屆董事任期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期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依法全面改選。
- 二、配合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應選任董事七席（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任期三年。
- 三、新任董事於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 2020 年 6 月 17 日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止。
-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五、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 2020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相關資料如下：

序號	姓名	持股數	主要學(經)歷
1	丁金輝	0 股	<p>學歷：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天津南開大學企業管理博士；中華民國註冊會計師</p> <p>經歷：</p> <p>國立交通大學校務基金委員；中華企業評價學會理事、秘書長；台北市公共汽車民營化規劃暨執行計畫主持人；岱煒科技、隴華電子、誠致科技獨立董事；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p> <p>現職：</p> <p>泛亞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中華民國商務仲裁協會仲裁人；國立交通大學兼任助理教授；華納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香港保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UNION WINNER INTERNATIONAL CO., LTD.(KY)董事；台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p>
2	佘靜怡	0 股	<p>學歷：英國倫敦大學學士、澳洲莫納什大學會計碩士；英聯邦註冊會計師</p> <p>經歷：</p> <p>香港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德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廈門世佳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仟京服飾有限公司總經理；青島明宇置業廣場有限公司總經理</p> <p>現職：</p> <p>德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青島明宇置業廣場有限公司董事長</p>
3	林玉茵	0 股	<p>學歷：紐約大學傳理系（廣告與營銷）學士；帕森斯設計</p>

序號	姓名	持股數	主要學(經)歷
			學院榮譽副學士學位(AAS)，時裝設計及商品銷售 - PS 院長獎學金、PS 院長名單；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香港科技大學環球金融理學碩士 經歷： 香港路易威登有限公司零售行銷助理經理、零售市場分析師；芬迪集團(紐約)零售營銷經理；香港寶時年有限公司董事；歷峰亞太有限公司(香港) - 卡地亞遠東項目公共關係經理、卡地亞高級珠寶部董事 現職： 歷峰亞太有限公司(香港) - 卡地亞亞太區高級珠寶部總監；香港芭蕾舞團董事

六、謹提請 選舉。

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身分別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國籍	戶名或姓名	得票權數
董事	A1244*****	中華民國	郭人豪	153,406,000
董事	5452	香港	益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清海	150,496,000
董事	5444	中國	First Steamship S.A. 代表人：張進國	147,916,000
董事	19570*****	馬來西亞	Lee Seng Chay 李成濟	145,045,000
獨立董事	19690*****	香港	余靜怡	100,762,041
獨立董事	P1215*****	中華民國	丁金輝	100,262,146
獨立董事	19770*****	香港	林玉茵	99,962,029

六、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提案

說明：

- 一、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如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 209 條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提請股東會解除本次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二、謹提請 討論。

新任董事解除競業內容如下：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郭人豪	益航(股)公司、薪生暘開發(股)公司、益鑫投資(股)公司、台境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大洋百貨集團控股(股)公司、友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First Steamship S.A.(PANAMA)、Praise Maritime S.A.(PANAMA)、Longevity Navigation S.A.(PANAMA)、Best Steamship S.A.(PANAMA)、Grand Steamship S.A.(PANAMA)、Black Sea Steamship S.A.(PANAMA)、Ship Bulker Steamship S.A.(PANAMA)、Reliance Steamship S.A.(PANAMA)、Alliance Steamship S.A.(PANAMA)、Sure Success Steamship S.A.(PANAMA)、Shining Steamship Investment S.A.(PANAMA)、Excellent Steamship Investment S.A.(PANAMA)、永恆暉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Grand Citi Limited(HK)、First Mariner Holding Ltd.、Ahead Capital Ltd.、Media Assets Global Ltd.、Heritage Riches Ltd.、First Mariner Capital Ltd.、Morgan Finance Ltd.、Morton Securities Ltd.、Mariner Capital Ltd.、Mariner Far East Ltd.、Easy Elegant Limited、New Urban Investments Ltd.(BVI)、家旺資產開發(股)公司、	董事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DA YU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益航股份有	上海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總經理

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 表人 黃清海	上聯水泥集團	總裁
	益航股份有限公司、Grand Citi Limited	董事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董事、總經理
	大洋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京大洋、福州中城大洋、泉州大洋、武漢中山大洋、武漢光谷大洋、武漢龍陽大洋、福州大洋、福州大洋天地、湘潭大洋、重慶光谷大洋、衡陽大洋、宜昌大洋、南京大洋百貨合肥、十堰大洋摩登購物、上海京選商業管理、福州嘉瑞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First Steamship S. A. 法人董事代 表人 張進國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董事
	大洋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副總裁
	南京大洋、福州中城大洋、泉州大洋、福州大洋、福州大洋天地、南京大洋百貨合肥、福州嘉瑞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總經理
李成濟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董事、風控長
	Grand Citi Limited、大洋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迅東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丁金輝	泛亞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中華民國商務仲裁協會	仲裁人
	國立交通大學	兼任助理教授
	華納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香港保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UNION WINNER INTERNATIONAL CO. LTD. (KY)	董事
	台境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余靜怡	德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青島明宇置業廣場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玉茵	歷峰亞太有限公司（香港）-卡地亞亞太區高級珠寶部	總監
	香港芭蕾舞團	董事

決議：經投票表決，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144,454,891 權，贊成權數 137,971,647 權，占表決總權數 95.51%（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296,647 權）；反對權數 3,423,15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423,1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060,092 權（其中含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39,092 權），本案照案通過。

七、 臨時動議：(股東提問及發言內容暨公司之答覆：略。)

八、 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37 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謹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對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長期的支持與鼓勵，謹代表本公司經營團隊，向各位股東簡要報告 2019 年的經營成果、發展狀況與 2020 年的經營策略：

1、 2019 年度營業結果：

本集團 2019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為新台幣 6,642,331 千元，較 2018 年度 6,457,831 千元成長 2.86%；2019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03,637 千元，較 2018 年度的 490,621 千元成長 23.04%；2019 年度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1 元。

2、 2019 年度發展狀況：

2019 年，中國零售行業處於持續轉變的階段，大洋百貨積極促進多業態、跨行業、聚合式、場景化、協同化深度融合。利用資訊技術等大力發展品質銷售、智慧零售、跨界零售，著力提高供給品質和效益，不斷滿足消費者日益增長的生活需要。

2019 年我們完成了南京江北店及衡陽店史上重大的調整，合理佈局賣場動線、完善場景升級，提高購物舒適性，引入更多的聚客業態與品牌，初步得到供應商及消費者的一致認可，目前門店均已開始復甦且良性成長。標誌著大洋經營思路整體轉變的成功顯現。

(1) 業務部堅持積極進取，改革創新。完成了多家門店的調整品牌升級；在招商方面則以業績為主線、市場為主導，選對目標客群，以千禧一代為未來更重要的客源。引進（重裝）了大量的國際一線化妝品，符合市場的需求（化妝品業績持續成長）、借機完成門店形象的全新升級，提升了客流的加持。這些措施有效的保持了業績的穩定。

(2) 集團 O2O 戰略繼續發展，隨著大洋 APP、大洋大資料系統、小程序微商城、美團企業官網商場號及美團餐飲、購物中心系統等紛紛上線。重點是開展直播銷售，包括騰訊直播、抖音企業號及快手商家號觸達線上直播客群，並透過企業微信開展導購社群銷售，以及打通京東到家以及美團閃購騎手配送到家業務。

3、 2020 年度經營策略：

2020 年公司將以“年輕化心態 滿足洋粉品質消費體驗需求；資料化思維 實現人貨場技無界融合佈局”為主軸，深化變革，積極開展下列工作：

(1) 集團的未來經營目標就是要以消費者體驗為中心業態。以大資料為前提，滿足認知無限趨近於用戶的內心需求，並根據使用者（人）的需求，推送產品

- (貨)，並為用戶打造消費的場景(場)，同時通過線上線下的模式(技)，開拓更加廣闊的全方位市場。
- (2) 統籌安排各店企劃活動，不僅做好“春節、五一、年中、十一、周年慶、聖誕元旦”六項重大檔期的企劃工作，同時更注重其他假期及人造節日的活動安排。抓好行銷的重點，控制企劃費用支出，把握市場節奏和購買趨勢，利用各種新穎線上造勢線下引流來聚客活動，拉動人氣，增加提袋率，提高銷售業績。
- (3) 根據集團統籌佈局，按計劃執行調整工作：包括重慶店全館調改項目、衡陽店5F轉業態調整、十堰店8-9F配套及1-2F新購週邊區域專案、福二店1F整體精品品類的規劃預案等。
- (4) 改變傳統思維，拓寬經營思路。各個門店要根據自身實際情況制定符合自己的工作策略，深刻領會新零售的內涵，在新視覺、新認識、新場景，以服務、品牌、體驗、場景及無界主導經營。
- (5) 在進一步精兵減政下，持續幹部考核制度和人才競聘制度，形成有利於優秀人才湧現的選人用人機制，促進提高幹部梯隊整體素質，繼續保持並不斷完善業務技能培訓，來保證集團整體綜合素質的穩定提升。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董事長：郭人



豪

總經理：黃清海



主辦會計：李敏芳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西元 2019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會計師及賴麗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上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2020 年股東常會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IMITED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余瑞春



西 元 2 0 2 0 年 4 月 2 8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會計師查核報告**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 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其子公司(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GRAND OCEAN RETAIL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所述，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六號「租賃」並採用修正式追溯法無須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商譽及商標權減損

有關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商譽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無形資產。

~3~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帳面金額佔資產總額約7%，其重要組成係源自於民國九十五年度收購大洋百貨集團而產生之商譽及商標權。由於百貨零售業近年來受經濟成長趨緩及網路購物衝擊影響，維持營收及獲利能力成為嚴峻挑戰，進而影響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收購大洋百貨集團所產生商譽及商標權，暨營運用資產之帳面金額是否超過前述資產可回收金額之疑慮。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管理階層需依照國際會計準則36號資產減損規定估計百貨部門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以確認前述資產之可回收金額，由於可回收金額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具高度不確定性，致商譽、商標權暨營運用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產生高估之風險，故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將前述資產減損之評估列為對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管理階層評估資產減損模組提出專業質疑，評估管理階層是否完整辨認可能減損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並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減損測試之資產已完整納入評估流程。複核管理階層使用的個別財務假設及其可回收金額相關證明文件，依據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管理階層之假設合理性及計算之正確性。另檢視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於前述資產減損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資產減損

有關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其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評估；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六(六)使用權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佔資產總額約64%；由於百貨零售業近年來受經濟成長趨緩及網路購物衝擊影響，維持營收及獲利能力成為嚴峻挑戰；進而影響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營運用資產之帳面金額是否超過前述資產可回收金額之疑慮。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管理階層需依照國際會計準則36號資產減損規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以確認前述資產之可回收金額，由於可回收金額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具高度不確定性，營運用資產帳面金額可能產生高估之風險，故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將前述資產減損之評估列為對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管理階層評估資產減損模組提出專業質疑，評估管理階層是否完整辨認可能減損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並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減損測試之資產已完整納入評估流程。複核管理階層使用的個別財務假設及其可回收金額相關證明文件，依據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管理階層之假設合理性及計算之正確性。另檢視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於前述資產減損之揭露是否適切。

~3-1~



三、其他應收款之回收性

有關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GRAND OCEAN RETAIL集團近期因中國大陸百貨零售行業競爭激烈而終止部份投資案，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上由預付投資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尚未收回者達698,512千元，佔資產總額3%，有關其他應收款之可回收性涉及該集團取得擔保品價值與債務人處分資產進度之評估，故列入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其他應收款之可回收性評估，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相關評估文件檢視其擔保品是否足額，另測試該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以評估該集團備抵呆帳提列與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GRAND OCEAN RETAIL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GRAND OCEAN RETAIL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GRAND OCEAN RETAIL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GRAND OCEAN RETAIL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GRAND OCEAN RETAIL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GRAND OCEAN RETAIL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永瑩



賴麗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641,324	18	5,039,511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1,504	-	71,16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	-	460,80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43,880	1	339,79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190,029	1	1,028,591	5
1300 存貨－買賣業	289,697	1	261,899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十三)、(十六)及七)	275,939	1	426,861	2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35,083	-	31,91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43,322	-	34,806	-
	<u>5,680,778</u>	<u>22</u>	<u>7,695,337</u>	<u>3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七及八)	7,215,048	27	6,624,600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七及八)	9,581,742	37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775,436	7	1,838,929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一)及六(十五))	877,785	3	518,633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	-	613,494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八)及七)	873,889	3	249,208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三)及八)	-	-	3,279,198	1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六)及七)	214,055	1	115,276	1
	<u>20,537,955</u>	<u>78</u>	<u>13,239,338</u>	<u>64</u>
資產總計	\$ <u>26,218,733</u>	<u>100</u>	<u>20,934,675</u>	<u>100</u>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2,184,324	8	1,830,238	9
2171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一))	3,045,515	12	3,650,712	1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五)、(十九)及七)	753,279	3	1,083,25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1,525	-	130,90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936,558	4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350,447	1	453,061	2
232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三))	-	-	46,545	-
	<u>7,401,648</u>	<u>28</u>	<u>7,194,719</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1,102,359	4	1,879,85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41,605	-	61,4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8,217,038	32	-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	-	1,399,021	7
2645 存入保證金	552,538	2	569,691	3
	<u>9,913,540</u>	<u>38</u>	<u>3,910,056</u>	<u>19</u>
負債總計	<u>17,315,188</u>	<u>66</u>	<u>11,104,775</u>	<u>53</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3100 股本	1,955,310	8	1,974,690	9
3200 資本公積	5,063,420	19	5,092,360	2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0,244	2	530,71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2,835	3	554,37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76,433	6	2,623,666	13
3400 其他權益	(1,114,697)	(4)	(742,835)	(4)
3500 庫藏股票	-	-	(203,369)	(1)
股東權益小計	8,903,545	34	9,829,596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	-	304	-
權益總計	<u>8,903,545</u>	<u>34</u>	<u>9,829,900</u>	<u>4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6,218,733</u>	<u>100</u>	<u>20,934,67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人豪



經理人：黃清海



會計主管：李敏芳



~4-1~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76,423	18	1,125,884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264	-	15,89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2,94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33,369	1	75,914	2
1200 其他應收款	44,072	1	229,799	5
1300 存貨－買賣業	67,187	1	58,511	1
1410 預付款項	63,996	1	95,366	2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137	-	7,12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47	-	7,776	-
	<u>1,317,495</u>	<u>22</u>	<u>1,719,226</u>	<u>3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3,325	27	1,480,011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2,222,212	37	-	-
1780 無形資產	411,762	7	410,838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3,577	3	115,86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37,062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674	3	55,676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	-	732,610	16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9,644	1	25,754	1
	<u>4,763,194</u>	<u>78</u>	<u>2,957,820</u>	<u>64</u>
資產總計	\$ 6,080,689	100	4,677,046	100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506,592	8	408,896	9
2171 應付帳款	706,321	12	815,611	17
2219 其他應付款	174,701	3	242,011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504	-	29,24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17,208	4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1,276	1	101,219	2
232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應付款項	-	-	10,399	-
	<u>1,716,602</u>	<u>28</u>	<u>1,607,382</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	255,661	4	419,982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649	-	13,73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05,708	32	-	-
2612 長期應付款	-	-	312,557	7
2645 存入保證金	128,145	2	127,275	3
	<u>2,299,163</u>	<u>38</u>	<u>873,551</u>	<u>19</u>
負債總計	<u>4,015,765</u>	<u>66</u>	<u>2,480,933</u>	<u>53</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492,105	8	496,983	11
3200 資本公積	1,017,256	17	1,020,223	2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1,053	2	110,09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1,321	3	119,6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977	5	527,530	11
3400 其他權益	(43,788)	(1)	(36,685)	(1)
3500 庫藏股票	-	-	(41,714)	(1)
股東權益小計	2,064,924	34	2,196,045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	-	68	-
權益總計	<u>2,064,924</u>	<u>34</u>	<u>2,196,113</u>	<u>4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080,689</u>	<u>100</u>	<u>4,677,046</u>	<u>100</u>

董事長：郭人豪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清海



會計主管：李敏芳



~5-1~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6,642,331	100	6,457,8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1,756,194	26	1,442,685	22
營業毛利	4,886,137	74	5,015,146	7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七)、(十二)、(十四)、(十九)及七)	3,599,460	54	4,037,506	63
營業利益	1,286,677	20	977,640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59,251	1	67,1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四)及(二十))	214,198	3	(106,224)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二十)及七)	(649,895)	(10)	(147,907)	(2)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18,627	-	(18,95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12,067)	-
	(357,819)	(6)	(218,018)	(3)
7900 稅前淨利	928,858	14	759,622	1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325,221	5	269,001	4
本期淨利	603,637	9	490,621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4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4,201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	4,20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1,862)	(6)	(191,255)	(3)
8365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1,41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71,862)	(6)	(192,665)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1,862)	(6)	(188,464)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1,775	3	302,157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3,941	9	495,345	8
8620 非控制權益	(304)	-	(4,724)	-
	\$ 603,637	9	490,62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2,079	3	306,884	5
8720 非控制權益	(304)	-	(4,727)	-
	\$ 231,775	3	302,157	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10		2.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09		2.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人豪



經理人：黃清海

~6~



會計主管：李敏芳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482,485	100	1,416,3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391,960	26	316,403	22
營業毛利	1,090,525	74	1,099,898	78
6000 營業費用	803,355	54	885,487	63
營業利益	287,170	20	214,411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3,224	1	14,7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806	3	(23,296)	(2)
7050 財務成本	(145,048)	(10)	(32,438)	(2)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157	-	(4,15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2,647)	-
	(79,861)	(6)	(47,814)	(3)
7900 稅前淨利	207,309	14	166,597	1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72,585	5	58,996	4
本期淨利	134,724	9	107,601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4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921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	9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03)	-	(3,466)	-
8365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30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03)	-	(3,77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103)	-	(2,85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7,621	9	104,747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4,792	9	108,637	8
8620 非控制權益	(68)	-	(1,036)	-
	\$ 134,724	9	107,60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7,689	9	105,783	8
8720 非控制權益	(68)	-	(1,036)	-
	\$ 127,621	9	104,747	8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69		0.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9		0.5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人豪



經理人：黃清海

~7~



會計主管：李敏芳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94,990	5,144,696	496,515	-	2,984,983	3,481,498	-	-	9,749,811	5,031	9,754,842
本期淨利	-	-	-	-	495,345	495,345	-	-	495,345	(4,724)	490,6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1,252)	2,791	(188,461)	(3)	(188,4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5,345	495,345	(191,252)	2,791	306,884	(4,727)	302,1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195	-	(34,19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54,374	(554,37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7,099)	(227,099)	-	-	(227,099)	-	(227,099)
庫藏股註銷	(20,300)	(52,336)	-	-	(40,994)	(40,994)	-	113,630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690	5,092,360	530,710	554,374	2,623,666	3,708,750	(745,626)	2,791	9,829,596	304	9,829,90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	-	-	(981,993)	(981,993)	-	-	(981,993)	-	(981,993)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74,690	5,092,360	530,710	554,374	1,641,673	2,726,757	(745,626)	2,791	8,847,603	304	8,847,907
本期淨利	-	-	-	-	603,941	603,941	(371,862)	-	603,941	(304)	603,6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71,862)	-	(371,862)	-	(371,8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3,941	603,941	(371,862)	-	232,079	(304)	231,77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534	-	(49,53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88,461	(188,461)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1,186)	(331,186)	-	-	(331,186)	-	(331,186)
庫藏股註銷	(19,380)	(28,566)	-	-	-	-	-	47,946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74)	-	-	-	-	-	155,423	-	-	155,04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55,310	5,063,420	580,244	742,835	1,676,433	2,999,512	(1,117,488)	2,791	8,903,545	-	8,903,545



會計主管：李敏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清海



董事長：郭人豪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502,092	1,030,706	102,714	-	-	601,654	704,368	(33,831)	-	-	(64,073)	2,139,262	1,104	2,140,366
本期淨利	-	-	-	-	108,637	108,637	-	-	-	-	-	108,637	(1,036)	107,6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612	-	(2,854)	-	(2,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637	108,637	-	(3,466)	-	612	-	105,783	(1,036)	104,7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78	-	(7,378)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616	(119,616)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000)	(49,000)	-	-	-	-	-	(49,000)	-	(49,000)
庫藏股註銷	(51,029)	(10,483)	-	-	(6,767)	(6,767)	-	-	-	-	22,359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96,983	1,020,223	110,092	119,616	527,530	757,238	(37,297)	-	612	-	(41,714)	2,196,045	68	2,196,113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19,389)	(219,389)	-	-	-	-	-	(219,389)	-	(219,389)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496,983	1,020,223	110,092	119,616	308,141	537,849	(37,297)	-	612	-	(41,714)	1,976,656	68	1,976,724
本期淨利	-	-	-	-	134,792	134,792	-	(7,103)	-	-	-	134,792	(68)	134,7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7,103)	-	(7,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4,792	134,792	-	(7,103)	-	-	-	127,689	(68)	127,6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961	-	(10,961)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1,705	(41,705)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3,290)	(73,290)	-	-	-	-	-	(73,290)	-	(73,290)
庫藏股註銷	(4,878)	(4,443)	-	-	-	-	-	-	-	-	9,321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476	-	-	-	-	-	-	-	-	32,393	33,869	-	33,86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92,105	1,017,256	121,053	161,321	316,977	599,351	(44,400)	-	612	-	-	2,064,924	-	2,064,924



會計主管：李敏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清海



董事長：郭人豪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28,858	759,6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04,209	534,458
攤銷費用	7,673	7,9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8,627)	18,9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0,860)	(32,801)
利息費用	649,895	147,907
利息收入	(56,364)	(64,316)
股利收入	(2,887)	(2,8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71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12,06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012	11,63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273	267,36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944)	-
租金費用	-	168,94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2,171,651</u>	<u>1,069,34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266	53,763
應收帳款	190,623	(48,740)
其他應收款	(38,304)	20,368
存貨	(38,872)	(53,104)
預付款項	(12,039)	(11,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60,674</u>	<u>(38,93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89,680)	(443,433)
其他應付款	(83,555)	100,588
長期應付款	-	(98,0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73,235)</u>	<u>(440,84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412,561)</u>	<u>(479,784)</u>
調整項目合計	<u>1,759,090</u>	<u>589,55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87,948	1,349,178
收取之利息	61,471	49,229
收取之股利	2,887	2,819
支付之利息	(653,101)	(148,242)
支付之所得稅	(402,053)	(343,2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97,152</u>	<u>909,729</u>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7,937)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53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1,206)	(729,5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6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023	(10,222)
其他應收款減少	224,027	-
取得無形資產	(13,275)	(19,559)
應收款項(轉讓股權及投資款)減少	-	17,32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842)	4,18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6,791
預付設備款增加	-	(69,439)
其他投資活動(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7,9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224)	(1,026,4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27,057	766,996
舉借長期借款	704,662	1,291,581
償還長期借款	(1,544,983)	(2,917,922)
存入保證金增加	3,897	70,575
租賃本金償還	(835,016)	-
發放現金股利	(331,186)	(227,099)
員工購買庫藏股	46,7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28,809)	(1,015,8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5,306)	(70,2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98,187)	(1,202,7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39,511	6,242,2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41,324	5,039,511

董事長：郭人豪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清海



會計主管：李敏芳



~10-1~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7,309	166,59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58,039	117,215
攤銷費用	1,713	1,74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4,157)	4,1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1,351)	(7,194)
利息費用	145,048	32,438
利息收入	(12,580)	(14,105)
股利收入	(644)	(6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84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2,6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020	2,55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194	58,636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880)	-
租金費用	-	37,05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84,686</u>	<u>234,52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27	11,791
應收帳款	42,545	(10,689)
其他應收款	(8,549)	4,467
存貨	(8,676)	(11,647)
預付款項	(2,687)	(2,4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35,860</u>	<u>(8,53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9,290)	(97,252)
其他應付款	(18,648)	22,061
長期應付款	-	(21,4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27,938)</u>	<u>(96,68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92,078)</u>	<u>(105,224)</u>
調整項目合計	<u>392,608</u>	<u>129,299</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9,917	295,896
收取之利息	13,720	10,797
收取之股利	644	618
支付之利息	(145,764)	(32,512)
支付之所得稅	(89,733)	(75,2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8,784</u>	<u>199,518</u>

~11~

GRAND OCEAN RETAIL GROUP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797)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8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819)	(160,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75	(2,242)
其他應收款減少	50,000	-
取得無形資產	(2,963)	(4,290)
應收款項(轉讓股權及投資款)減少	-	3,8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643)	91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489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5,229)
其他投資活動(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1,7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852)	(225,1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5,314	168,214
舉借長期借款	157,272	283,263
償還長期借款	(344,821)	(639,945)
存入保證金增加	870	15,478
租賃本金償還	(186,365)	-
發放現金股利	(73,290)	(49,0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10,43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0,584)	(221,9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09)	3,8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9,461)	(243,7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5,884	1,369,6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76,423	1,125,884

董事長：郭人豪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清海



會計主管：李敏芳



~11-1~

GORG -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 1 條	<p>本章程中，公司法附錄中之表A並不適用，且除非其主旨或內容有不一致處， 章程 指原始制訂或隨時經特別決議而修訂之公司章程。</p> <p><u>收購</u> 指公司依<u>中華民國企業併購法、中華民國公司法、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中華民國金融機構合併法或中華民國金融控股公司法</u>規定取得他公司之股份、營業或財產，並以<u>股份、現金或其他財產</u>作為對價之行為。</p> <p><u>從屬公司</u> 透過單一或多個中間人而直接或間接被本公司控制或受本公司共同控制之任何其他人或實體。就本項定義而言，「控制」(包括「控制中」、「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應指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可指揮本公司或使他人指揮本公司之管理政策，無論係透過擁有具表決權之證券、藉由契約、代理或其他方式。</p>	<p>本章程中，公司法附錄中之表A並不適用，且除非其主旨或內容有不一致處， 章程 指原始制訂或隨時經特別決議而修訂之公司章程。</p> <p>無。</p> <p>從屬公司 透過單一或多個中間人而直接或間接被本公司控制或受本公司共同控制之任何其他人或實體。就本項定義而言，「控制」(包括「控制中」、「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應指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可指揮本公司或使他人指揮本公司之管理政策，無論係透過擁有具表決權之證券、藉由契約、代理或其他方式。</p>	<p>本條新增。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4 條之規定修訂。</p> <p>依本條所列定義之字母排序調整，內容未有改變。</p>
第 7 條 第 d 項	<p>於認股人要求認購本公司股份時，本公司於配發及發行新股之前應要求各認股人繳交全部認購金額。</p>	<p>無。</p>	<p>本條新增。配合公司法第 266 條第 3 項之規定修訂。</p>
第 7 條 第 e 項	<p>倘認股人未於本公司決定之付款日當日或之前繳交認購股款時，本公司應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該認股人照繳，並聲</p>	<p>無。</p>	<p>本條新增。配合公司法第 142 條及第 266 條第 3 項</p>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明逾期不繳失其認購權。倘經本公司催告而認股人不照繳者，即失其認購權。於前述情形下，本公司得向認股人請求賠償損害賠償。		之規定修訂。
第 47 條	<p>於公司法任何其他適用規定及不影響本章程第47B條之前提下，下列議案須經股東特別決議之同意：</p> <p>(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2)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3)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利或全部或部分之其他分配，為避免爭議，關於依據第111條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發行之新股不需要取得股東特別決議之同意；</p> <p>(5) 本公司合併或分割；</p> <p>(6)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7) 本公司停止公開發行；</p> <p>(8) 以低於發行日標的股票之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p> <p><u>(9) 任何使公司讓與全部已發行股份予他公司而由他公司以股份、現金或其他財產支付公司股東作為對價之股份轉換。</u></p>	<p>於公司法任何其他適用規定及不影響本章程第47B條之前提下，下列議案須經股東特別決議之同意：</p> <p>(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2)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3)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利或全部或部分之其他分配，為避免爭議，關於依據第111條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發行之新股不需要取得股東特別決議之同意；</p> <p>(5) 本公司合併或分割；</p> <p>(6)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7) 本公司停止公開發行；及</p> <p>(8) 以低於發行日標的股票之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p>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29 條之規定修訂。
第 61 條	於符合適用法令之前提下，於股東會開會前或開會時，就與下列事項相關而於股東會中提案之決議，以書面或口頭並經作成紀錄方式表示異議之股東，得放棄行使與該等決議相關之表決權，並要求本公司以當時普遍之公平價格收購或收買其股份：	於符合適用法令之前提下，於股東會開會前或開會時，就與下列事項相關而於股東會中提案之決議，以書面或口頭並經作成紀錄方式表示異議之股東，得放棄行使與該等決議相關之表決權，並要求本公司以當時普遍之公平價格收購或收買其股份：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12 條之規定修訂。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a) 以處分或其他方式分割本公司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b) 本公司之合併、 <u>收購或任何使公司讓與全部已發行股份予他公司而由他公司以股份、現金或其他財產支付公司股東作為對價之股份轉換</u> ； (c)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d)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以及 (e)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a) 以處分或其他方式分割本公司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b) 本公司之合併； (c)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d)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以及 (e)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第 62 條	於不抵觸前條之前提下，股東應發出書面要求本公司最晚應於在相關股東會中通過同意前述任何事項之附條件或無條件決議後二十天內收購或收買其股份，且應於該書面中載明該股東要求公司買回之股份種類、 <u>數額及請求收買價格</u> 。	於不抵觸前條之前提下，股東應發出書面要求本公司最晚應於在相關股東會中通過同意前述任何事項之附條件或無條件決議後二十天內收購或收買其股份，且應於該書面中載明該股東要求公司買回之股份種類及數額。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12 條之規定修訂。
第 63 條	於不抵觸公司法之前提下，股東與公司間協議決定股份價格者，則本公司應在符合本章程及公司法之前提下，於 <u>依第 61 條股東決議通過當日起九十天內買回股份並支付價款。倘若本公司與異議股東未達成協議者，本公司應自決議日起九十日內，依第 61 條股東決議通過之價格支付價款予未達成協議之股東；倘若本公司未於依第 61 條股東決議通過當日起九十日內支付者，視為同意異議股東請求收買之價格。如未於依第 61 條股東決議通過日起六十</u>	股東與公司間協議決定股份價格者，則本公司應在符合本章程及公司法之前提下，於通過附條件或無條件決議當日起九十天內買回股份並支付價款。如未於決議通過日期起六十天內達成協議，則股東得於六十天期間結束當日起三十天內，聲請管轄法院為價格之裁定。對於管轄法院裁定之價格，本公司應支付利息，於前述期間結束當日開始計息。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12 條之規定修訂。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天內達成協議，<u>本公司應於中華民國法律之許可範圍內於六十天期間結束當日起三十天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相對人，聲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u></p>		
第 66 條 第 e 項	<p>於公司法之可許可範圍內，董事之選舉均應採用中華民國公司法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證交法及中華民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定規定辦理。</p>	無。	配合董事選舉改為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 78 條	<p>任何人不應其以本公司之廠商、買主或其他角色與本公司締約而喪失董事職位或其職務之資格；任何該等締約或本公司所為之任何契約或交易，其中涉有任何董事之利益或責任者無須予以避免；任何董事之該等締約或因該等締約或交易而與本公司有利害關係，係因該董事之職務或由此所建立之信託關係所為者，任何因此實現之任何獲利無須交付予本公司；但於適用法令許可之範圍內，董事就有自身利害關係而可能與本公司之利益衝突或牴觸之相關事項，包括本公司之任何契約或待議契約或安排或預定交易，無論係為自身或為其他董事之代理人，應無表決權，其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並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但該董事之出席應列入法定出席人數，惟其表決權於不違反蓋曼法令之最大範圍內，應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準用第 180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董事於與本公司之契約、待議契約、安排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p>	<p>任何人不應其以本公司之廠商、買主或其他角色與本公司締約而喪失董事職位或其職務之資格；任何該等締約或本公司所為之任何契約或交易，其中涉有任何董事之利益或責任者無須予以避免；任何董事之該等締約或因該等締約或交易而與本公司有利害關係，係因該董事之職務或由此所建立之信託關係所為者，任何因此實現之任何獲利無須交付予本公司；但於適用法令許可之範圍內，董事就有自身利害關係而可能與本公司之利益衝突或牴觸之相關事項，包括本公司之任何契約或待議契約或安排或預定交易，無論係為自身或為其他董事之代理人，應無表決權，其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並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但該董事之出席應列入法定出席人數，惟其表決權於不違反蓋曼法令之最大範圍內，應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準用第 180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董事於與本公司之契約、待議契約、安排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p>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5 條第 3 項之規定修訂。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係者，應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法揭露該等利害關係之性質。<u>於公司進行合併及/或併購時，公司董事應向董事會及股東會說明其與交易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及贊成或反對交易之理由。</u></p>	<p>係者，應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法揭露該等利害關係之性質。</p>	
第 126B 條	<p>(a) 倘依適用法令規定或章程需經過股東會決議者，公司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合併及併購事項前，應由審計委員會就合併或併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進行審議，並將審議結果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p> <p>(b) 審計委員會進行審議時，應委請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提供意見。</p> <p>(c) 審計委員會之審議結果及獨立專家意見，應於發送股東會召集通知時，一併發送股東；但依蓋曼群島法令或章程規定相關交易免經股東會決議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就併購事項提出報告。</p> <p>(d) 儘管本項與章程規定不同，於適用法令之許可範圍內，經本公司於中華民國主管機關指定之網站公告審計委員會之審議結果及獨立專家意見(若有)，且備置於股東會會場供股東查閱，對於股東視為已依前項(c)款發送。</p>	無。	配合企業併購法第 6 條、第 7 條、第 22 條第 3 項、第 31 條第 7 項及第 38 條第 2 項之規定修訂。

GORG -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第二條</p> <p>對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第一條第 1 項之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u>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交易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提供勞務之金額孰高者。</u> 2. 略 3.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中華民國籍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中華民國籍公司對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款之限制，貸與總額及個別金額皆以貸出公司<u>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千為限。</u> 	<p>第三條</p> <p>對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第一條第 1 項之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略 3.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中華民國籍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中華民國籍公司對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款之限制，貸與總額及個別金額皆以貸出公司資產淨額為限。 	<p>配合法令修訂。</p>

GORG-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p>前五項略</p> <p><u>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u></p> <p><u>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u></p>	前五項略	配合法條增訂條文
第五條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u>，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略</p> <p>略</p> <p>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如主席認為議案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及討論與修正案符合本公司之組織大綱及章程和適用法令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u>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u></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略</p> <p>略</p> <p>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如主席認為議案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及討論與修正案符合本公司之組織大綱及章程和適用法令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配合法條增訂條文
第七條	<p>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p>	<p>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p>	配合法條增訂條文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u></p> <p>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u>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u></p> <p><u>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u></p> <p><u>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p> <p><u>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u></p>	<p>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p>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u>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u></p> <p><u>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u></p> <p><u>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u></p>		
第十條	<p><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u></p> <p><u>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u></p> <p><u>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u></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p> <p>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p> <p>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p>	配合法條增訂條文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p>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p> <p>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p> <p>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p>		
第十三條	<p>略</p> <p>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p> <p>贊成或反對議案之股數，及股份總數應記載於議事錄。</p>	<p>略</p> <p>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p> <p>贊成或反對議案之股數，及股份總數應記載於議事錄。</p>	配合法條增訂條文